

浙江世纪华通车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浙江世纪华通车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股份有...

Table with 2 columns: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Rows show 末 3 位, 末 5 位, 末 7 位的中签号码.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浙江世纪华通车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发行人:浙江世纪华通车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7月18日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股票名称:东方电子 证券代码:000682 公告编号:201101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为 188,657,280 股,占总股本的 19.29%; 2.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11 年 7 月 22 日。

1.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概述 1. 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方案概述 1) 公司以股权分置改革前流通股 602,111,996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

6) 公司控股股东和公司一起与目前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的以公司为被告的证券市场虚假陈述民事赔偿案件(“中小股民诉讼”)的适格原告进行协商谈判,寻求与中小...

2. 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股东大会日期和届次 2006 年 7 月 31 日,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3.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2006 年 10 月 16 日

二、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持有人作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承诺及追加承诺内容, 承诺及追加承诺的履行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 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1 年 7 月 22 日;

2.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的总数为 188,657,28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29%; 3. 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占无限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占流通股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注: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188,657,280 股中含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为承担中小股民诉讼调解协议和或撤诉安排中约定的需要向适格原告履行义务但不超过的 60,211,200 股。

四、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份类型, 数量, 比例, 本次变动数, 数量, 比例

五、股东持股变化及历次限售情况 1. 本次解除限售股东自公司股改实施后至今持股变化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股改实施日持有股份情况, 本次解除前无限限售股份情况, 本次解除前未解除限售股份情况, 股份数量变化沿革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及相关各重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由于本次重组涉及重组方较多,拟上市资产范围广,重组系列程序性问题未全面解决。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1 年 7 月 15 日在重庆市渝北区松栎路 81 号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审议的议案及附件于 2011 年 7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向全体董事发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1 年 7 月 15 日在重庆市渝北区松栎路 81 号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审议的议案及附件于 2011 年 7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向全体董事发出。

在履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溢额分行(以下简称“溢额分行”)原款主体转移过程中,公司应提供相应资产作为抵押以解除建峰集团以前以其土地等资产提供的抵押。

2010 年 10 月 1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了收购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峰集团”)三聚氰胺资产,并签署《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三聚氰胺全部资产转让协议》,约定在协议生效后公司将与建峰集团、债权债务主体正式办理债权债务。

公司拟以三聚氰胺分公司部分机器设备、管网、电缆系统等资产为建峰溢额分行贷款提供抵押,聘请了重庆大信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1 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对上述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重大资产评估报字[2011]第 00016 号《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抵押资产项目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机器设备、管网、电缆系统资产评估报告》。

经评估,在资产不改变用途、持续使用等假设条件下,公司三聚氰胺分公司的机器设备、管网、电缆系统于评估基准日 2011 年 4 月 11 日所表现的公允价值为 33,194.71 万元。

公司董事会同意以上述资产为建峰溢额分行贷款提供抵押。 本次资产抵押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生效后,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徐敏杰先生辞去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工作。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徐敏杰先生辞去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工作。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徐敏杰先生辞去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工作。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徐敏杰先生辞去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工作。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1.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2.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表决方式:现场方式 3.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1 年 7 月 15 日上午 9:30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表 9 人,代表股份数 1364033782 股,占公司总股本 179600 万股的 75.95%。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保荐人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6403378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传闻情况 近日,在有关媒体上出现对公司污染和搬迁问题等情况的报道。 二、澄清说明 为此,公司对以上情况澄清如下: 1. 污染问题: 公司生产所涉及的化学品不存在致毒物,对照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94-2002 职业性肿瘤诊断标准,公司生产所涉及的化学品均不属于标准中所列的致毒物,没有证据表明公司涉及的化学品与癌症有关。

三、搬迁问题: 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周边居民拆迁安置和公司整体搬迁。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 2011 年 7 月 1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五家信息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网 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网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 www.securities.com,中国证券网 www.cnstock.com,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宝莱特 (二)股票代码:300246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40,580,000 元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股份:10,500,000 股

其中首次上网定价公开发行的 8,420,000 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23 日召开了 201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10 年末公司总股本 107,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07,000,000 股。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24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刊登的《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 2011 年 6 月 2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刊登的《2010 年度权益派实施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并拟于近期确定方案,目前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1 年 7 月 18 日开市起停牌。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会议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并不迟于 2011 年 7 月 25 日复牌,公告

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10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1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了《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2010 年度公司拟以年末股份总数 90,38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经上述分派后公司总股本由 90,380,000 股增至 180,760,000 股。上述权益分配方案于 2011 年 7 月 13 日正式实施。

据此,我公司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递交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资料,并于 2011 年 7 月 12 日取得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内容如下: 公司注册资本为 90,380,000 元人民币变更为 180,760,000 元人民币; 公司实收资本由 90,380,000 元人民币变更为 180,760,000 元人民币。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时披露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因股东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投集团”)正在筹划针对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公司股票自 2011 年 5 月 3 日起已停牌。

目前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涉及资产重组的相关论证、评估,以及行业政策咨询等工作,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

中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徐敏杰先生辞去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工作。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徐敏杰先生辞去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工作。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承担国家 863 计划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星光电”)公司于近日收到国科发财[2011]029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度国家高新技术研究发展计划第一批课题经费预算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按照科技部、财政部、科技部等单位共同承担的国家 863 计划项目“高效白光 LED 封装技术及封装材料研究”,获得专项经费预算 1,737 万元,本次核拨专项经费 1,042 万元,其中国星光电经费分配比例为 32.5%。公司已于近日收到专项经费 338.65 万元,该笔款项将专用于“高效白光 LED 封装技术及封装材料研究”。

本次收到的专项经费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项目归属期间,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对公司当期损益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 年 7 月 18 日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青海宜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年产 30 万吨聚氯乙烯项目投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公司 2010 年六届八次董事会会议、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子公司青海宜化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聚氯乙烯项目于日前开车投产,生产出合格产品。本公司的聚氯乙烯产能能达到 84 万吨。

特此公告。

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是我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年产 40 万吨合成氨、60 万吨尿素项目是我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照 2010 年 5 月 27 日我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对新疆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我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该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为推进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 40 万吨合成氨、60 万吨尿素项目的实施,我公司日前筹资 55000 万元用于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进行了增资。本次增资后,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65000 万元增加至 120000 万元。

特此公告。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五日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承担国家 863 计划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星光电”)公司于近日收到国科发财[2011]029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度国家高新技术研究发展计划第一批课题经费预算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按照科技部、财政部、科技部等单位共同承担的国家 863 计划项目“高效白光 LED 封装技术及封装材料研究”,获得专项经费预算 1,737 万元,本次核拨专项经费 1,042 万元,其中国星光电经费分配比例为 32.5%。公司已于近日收到专项经费 338.65 万元,该笔款项将专用于“高效白光 LED 封装技术及封装材料研究”。

本次收到的专项经费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项目归属期间,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对公司当期损益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 年 7 月 18 日